

证券代码：688498

证券简称：源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7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每 10 股转增 4.5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83,592,998.4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

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和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7 元（含税）。截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85,947,726 股，扣除目前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 275,169 股后参与分配股数共 85,672,55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59,970,789.9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 2025 年半年度已分配的现金红利 25,648,673.10 元）总额 85,619,463.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44.84%。

2.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5 股。截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公司总股本 85,947,726 股，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的总股本为 124,500,377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275,169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和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和转增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85,619,463.00	17,050,509.80	8,505,952.1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924,031.75	-6,133,875.94	19,479,815.27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283,592,998.4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11,175,92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8,089,990.3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11,175,924.9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3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63.28%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元）	166,306,719.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3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元）	998,010,831.8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16.6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H）是否在15%以上	是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

公司为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提高投资者回报力度，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且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进行中期现金分红，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目标、未来盈利能力、现金流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合理制定中期分红方案并实施。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2026年中期分红

规划的议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源杰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5 日